

中国化工学会

化会字〔2023〕02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 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会员、专业委员会、省级化工学会：

为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四个“面向”，进一步激发化工科技工作者的创新潜力，培养举荐优秀化工科技人才，引领广大化工科技工作者肩负历史责任，不断向科学技术广度和深度进军，根据中国化工学会《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现决定开展2023年度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的提名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设置三个奖项：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成就奖、创新奖、青年奖。每年度三个奖项的奖励名额不超过50名。其中，成就奖不超过5名、创新奖不超过15名、青年奖不超过30名。

二、候选人提名条件

1.提名范围为全国范围内长期工作在教学、科研、生产和工程设计第一线的化工科技工作者以及对化工科技进步做出重要贡献的其他人员；

2.候选人的基本条件符合《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奖励办

法》要求（见附件1）；

3. 候选人须为中国化工学会专业会员。

三、提名方式

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候选人通过提名方式产生。具有提名资格的单位包括：

1. **中国化工学会单位会员** 于2022年12月31日之前加入中国化工学会的单位会员具有提名资格；

2. **中国化工学会所属各专业委员会；**

3.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化工学会。**

每个提名单位提名的成就奖候选人不超过1名，创新奖候选人不超过1名，青年奖候选人不超过2名（青年奖候选人须为1983年6月1日以后出生者）。

四、材料报送要求

（一）电子材料报送要求

请于2023年5月8日前登录中国化工学会奖励评审系统：<http://www.ciesc.cn/award/apply/> 填报电子材料。电子材料确认上传后，不可更改。

（二）书面材料报送要求

在中国化工学会奖励评审系统上传电子材料确认后，双面打印书面材料分别装订，由提名单位和工作单位分别签字盖章，电子材料与纸质材料须保持一致。书面材料包括：

1. 《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候选人提名表》（附件2）原件2份，由提名单位和被提名人工作单位分别签署意见并盖章。其中提名奖项名称一栏中只可填写三个奖项中的一个，提名表

递交后不可更改或调剂。

2. 附件 1 套，包括四部分：①奖励证书复印件；②论文专著目录及代表性论文（不超过 5 篇）；③申请专利目录及代表性专利证书复印件；④其他主要科技成果目录、论文被引用情况、技术鉴定、知识产权、技术应用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请于 5 月 12 日前将纸质版材料以快递方式邮寄至学会（请勿采用闪送、同城急送等需要即时收取的方式报送）。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33 号化信大厦 B 座 7 层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人：

彭树辉 电话：010-6443 4970，137 0103 5071

邮箱：pengsh@ciesc.cn

张瑜 电话：010-6441 0497，185 1846 9826

邮箱：zhangyu@ciesc.cn

附件：

1. 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
2. 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候选人提名表

